



证券代码：300498
债券代码：123107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2025-47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所需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在任意时点总持有量不超过 3.1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是以畜禽养殖为主业，配套饲料生产等相关业务的跨地

区现代农牧企业，为规避饲料原料和生猪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计划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有效管理相关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和融资需求紧密相关，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拟交易的期货品种：期货交易所挂牌的生猪，豆粕，玉米等与公司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期货品种。

2、拟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4、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期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期货投资决策委员会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决定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在期货投资决策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由公司采购中心具体组织实施。

（二）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币种主要为美元等公司业务经营或投融资所使用的结算货币。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衍生产品业务。

2、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公司拟实施的外汇套期保值在任意时点总持有量不超过 3.1 亿元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且单笔交易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批准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除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占用一定比例保证金（或授信额度）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金融机构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林建兴先生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决定日常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并签署与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文件。

三、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 24 号—套期保值》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四、套期保值业务存在的风险

(一)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风险

1、价格异常波动风险：正常在交割月，各期货交易品种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将会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可能出现期货和现货价格在交割月仍然不能回归，出现系统性风险事件，从而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不利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和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按照公司下达的指令操作时，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市场流动性风险。有时价格反向波动，也可能出现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资金风险。

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二) 外汇套期保值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锁定汇率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

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五、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建立严格的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按照分析，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明确审批和执行流程。所有套期保值方案由公司期货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确保套期保值交易有效开展。

2、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现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头寸规模，以对冲现货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操作。

3、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公司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

4、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二）外汇套期保值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在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前进行比较分析，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较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开展业务；

2、公司建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信息保密和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3、在董事会审议的额度内，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具体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交易；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降低和防范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二）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1、公司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更有效地管理生产及贸易相关产品的成本与价格，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商品期货市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开展商品套期保值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及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及财务费用，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范。

综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